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云城建团发〔2025〕6号

关于做好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工作的通知

各直属部门（组织）、各二级学院团总支：

为深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持续深化学校共青团改革，巩固改革成果，推动团的激励转化为团员青年的政治认同、组织认同、情感认同，营造昂扬向上、团结奋进的良好校园氛围，激励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奋力投身全面深化改革为中国式现代化云南实践挺膺担当，经校团委委员会讨论研究，并报学校党委备案，决定在 2025 年“五四”期间，评选一批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并进行集中展示和表彰。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和共青团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建团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二、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 2025 年“五四”表彰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次“五四”评选工作的组织领导、资格认定、申诉受理、审批备案等工作。具体成员如下：

组 长：郭云龙

副组长：杨敏捷

成 员：苏兵兵、何新东、马旭、蒋林洋、黄哲、文涛、李梦丽、起鹏

学校“五四”表彰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校团委，校团委书记兼任办公室主任。

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参照本通知精神，成立以分管学生工作负责人为组长、团总支书记为副组长、辅导员（班主任）为成员的学院“五四”评选工作组（具体名单纸质版签字盖章报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前报校团委组织部备案），负责本学院的“五四”评选组织和审核工作。

各班级团支部在二级学院团总支指导下，成立以辅导员（班主任）为组长、班级团支部书记为副组长、团支部支委和团员青年代表担任成员的班级团支部民主评议小组（具体名单报学院团总支备案），负责班级团支部的民主评议工作。

班级团员人数不足 3 人的，可以同专业或同年级（学制）为单位，组成临时团支部，开展本次评选工作。

三、评选原则

评选工作坚持实事求是，保障评选过程公平、公正、公开、透明，评选项目坚持准确反映时代需求，能够正确引导青年发展，关注青年的全面成长成才。

坚持以先进的思想教育引领广大团员青年，全面落实素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新要求，严禁唯学习成绩（排名）论，树立的先进典型集体或个人应展示城建团员青年良好风貌。

四、评选类别及名额

- （一）“五四红旗团总支” 1 个
- （二）“五四红旗团支部” 10 个
- （三）“优秀共青团干部” 50 人
- （四）“优秀共青团员” 100 人

五、时间安排

（一）考察时间范围

本次评选，考察周期为 2024 年 6 月至 2025 年 4 月

（二）评选时间安排

1. 宣传动员：

即日起，各班级团支部应做好评选宣传、动员工作。

2. 个人申报：

即日起，各申请集体（个人）应严格按照申报附件格式要求，做好申报材料的准备及提交工作，个人申报材料提交至班级团支部，集体申报材料提交至学院团总支。

3. 班级推报：2025 年 4 月 14 日至 2025 年 4 月 20 日

该阶段，各班级团支部应召开团支部大会，按照学院名额分配具体情况，对符合申报个人项目条件的同学进行集中讨论，并以民主选举的方式推报产生班级推荐结果。各班级的推荐结果需在班级公示 1 天。

校团委组织部将派出工作小组，随机参加部分班级团支部大会，监督指导大会召开情况。

4. 学院初审：2025 年 4 月 21 日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

该阶段，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在收集、整理各班级团支部推报材料的基础上，按照学校名额分配具体情况，由学院“五四”评选工作组召开专题会议，审议并推报学院推荐名单。各学院的初审结果需在学院官网（会同校团委官网团总支专栏）公示 1 天。

特别提示：除集体项目外，其他 2 项个人荣誉申报，学院需按照 1:1.5 的差额比例推报。校团委将委派专职团干，列席参加学院推报会议，并抽检差额申报台账。

5. 学校复审：2025 年 4 月 26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该阶段，由校团委组织部会同学校学工、教务、保卫等相关部门，对个人荣誉项目开展资格审查工作，对集体荣誉项目开展公开答辩工作，资格审查及公开答辩结束后，召开校团委委员会会议，专题研究讨论学校评定初步意见，并在校团委官网文件精神专栏公示 3 天。

6. 评定表彰：2025 年 5 月上旬

该阶段，校团委将会同学校党委纪检监察办公室，以材料复核、实地考察、谈心谈话等方式，对拟表彰的集体（个人）项目进行随机抽样检查，对材料造假不实的，予以一票否决并通报。

随机抽样检查结束后，由校团委将拟表彰情况报送学校2025年“五四”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并择机召开表彰大会。

六、评选条件

（一）五四红旗团总支

1. 政治建设好。注重加强团员政治教育和青年思想政治引领，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团员青年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组织基础好。有健全的组织架构、职责分工、工作制度，并按要执行。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有效履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规范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监督，认真做好团员发展、“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团支部整顿等工作。所属班级团支部均已录入“智慧团建”系统，毕业生团组织关系转出工作落实到位，“智慧团建”相关记录录入到位。

3. 工作效果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团员参与踊跃，出色完成校团委的各项工作部署与安排，工作具有鲜明特色，在团员青年中有较大影响。积极落

实改革攻坚有关要求，紧紧围绕上级团组织工作要点，努力构建学生成长服务体系，育人成果不断涌现，工作品牌不断彰显，积极动员广大团员青年投身创新创业。

4. 团员青年反响好。在团员中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团员青年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团学工作在学校具有较好影响。

5. 积极组织团员青年参加“国旗下的团结进步教育”“挑战杯”系列赛事、“学法用法”“返家乡”等各项团内活动，并取得了较好的集体成绩。

6. 团总支工作台账充实、完备、规范。

（二）五四红旗团支部

1. 有健全完善的组织架构和工作制度。积极关心团员青年的思想、学习、生活；团支部委员会成员素质过硬、能力突出、有协作观念和奉献精神，认真落实上级团组织的各项工作要求，扎实有效开展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可度。

2. 支部成员政治素质高。班级团青比不低于 50%，积极上进，学习刻苦，学风优良，过去一年学习成绩优良的同学占全体人员的比例达 70%以上；无违反校纪校规情况。（五年制大专班级团支部团青比考核指标可适当放宽）

3. 团支部工作活跃。严格落实“三会两制一课”制度，积极开展主题团日活动，且富有特色，有活动记录；在培养团员青年科技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方面成效明显。

4. 班级团员青年参加校团委直属部门（组织）或二级学院团总支（学生会）情况高。

5. 团支部已录入“智慧团建”系统，组织信息完整，团员组织关系转入班级团支部比例不低于 80%。

6. 积极组织团员青年参加“国旗下的团结进步教育”“挑战杯”系列赛事、“学法用法”“返家乡”“等各项团内活动，活动参与率居于所在学院班级团支部前 10%。

7. 团支部工作手册记录及时、完备、规范。

（三）优秀共青团干部

“优秀共青团干”指在校团委直属部门（组织）工作的团学骨干、在各学院团总支（学生会）工作的团学骨干、各班级团支部支委成员（团支部书记、组织委员、宣传委员）。

1. 参评资格：团龄 1 年以上（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2017 年以后入团的须有全国统一的发展团员编号；过去一学期无挂科、无违纪等情况，且在班级学习成绩排名前 40%；年度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 60 小时（以校团委或二级学院团总支每月公示的志愿服务名单为准）；已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的优先考虑。

2. 基本条件：

（1）政治上强。对党忠诚，具有较强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大是大非面前头脑清醒、立场坚定，忠诚拥护“两个确立”，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思想上强。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

(3) 能力上强。注重提高青年工作本领，带头向书本学习、向实践学习、向青年学习，勤于思考钻研，善于开展理论政策宣讲和思想引领，善于把握青年脉搏、组织发动青年。

(4) 担当上强。热爱党的青年工作，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勇于改革创新，面对“急难险重新”任务冲锋在前、迎难而上，对错误言行和不良习气敢于坚持原则、驳斥斗争。

(5) 作风上强。心系广大青年，带头密切联系青年、热心服务青年、反映青年呼声，带头反对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从严从实推动工作、实绩突出。

(6) 自律上强。带头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团中央“六条规定”精神，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勇于开展自我批评，自觉接受组织和团员青年的监督，党组织放心、青年满意。

(7) 参加过“挑战杯”系列赛事、“学法用法”“返家乡”及其他团内活动，并取得一定成绩的优先考虑。

(四) 优秀共青团员

申报“优秀共青团员”的，政治面貌必须是共青团员。

1. 参评资格：团龄1年以上（截至2025年4月30日）；2017年以后入团的须有全国统一的发展团员编号；过去一学期无挂科、无违纪等情况，且在班级学习成绩排名前30%；年度志愿服务时

长不少于 40 小时（以校团委或二级学院团总支每月公示的志愿服务名单为准）；已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的优先考虑。

2. 基本条件：

（1）政治上强。对党忠诚，具有较强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大是大非面前头脑清醒、立场坚定，忠诚拥护“两个确立”，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思想上强。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

（3）能力上强。注重提高青年工作本领，带头向书本学习、向实践学习、向青年学习，勤于思考钻研，善于开展理论政策宣讲和思想引领，善于把握青年脉搏、组织发动青年。

（4）担当上强。热爱党的青年工作，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勇于改革创新，面对“急难险重新”任务冲锋在前、迎难而上，对错误言行和不良习气敢于坚持原则、驳斥斗争。

（5）作风上强。心系广大青年，带头密切联系青年、热心服务青年、反映青年呼声，带头反对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从严从实推动工作、实绩突出。

（6）自律上强。带头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和团中央“六条规定”精神，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勇于开展自我批评，自觉接受组织和团员青年的监督，党组织放心、青年满意。

(7) 参加过“挑战杯”系列赛事、“学法用法”“返家乡”及其他团内活动，并取得一定成绩的优先考虑。

(五) 否决项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该团组织及个人不得推荐参评：

1. 近1年内团组织被上级团组织给予通报批评等组织处理的；

2. 近1年内团组织负责人被上级团组织给予组织处理或者纪律处分的；

3. 近1年内有违背社会主义道德或者公序良俗行为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

4. 基层基础工作薄弱，落实共青团改革责任和全团重点工作落实不力的；

5. 校团委部署的学习、工作、活动任务未开展或出现重大责任事故的。

七、荣誉撤销

根据《共青团中央评比表彰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健全学校共青团系统各项评选表彰工作受表彰对象的荣誉退出机制，对严重违纪违法违规、影响恶劣的受表彰对象，及时撤销其荣誉，破除“一评终身制”，撤销工作与推荐申报工作同步开展，形成工作闭环。同步启动2024年“五四”表彰荣誉“回头看”工作。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撤销受表彰集体（个人）的团内荣誉，收回证书、奖状，并以适当形式向全校公开。

- (一) 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或者违背社会公序良俗、突破道德底线，造成不良影响的；
- (二) 触犯国家法律法规，受到刑（民）事处罚的；
- (三) 违反校级校规受到学校处分的；
- (四) 有挂科且补考仍不合格的；
- (五) 经查证存在弄虚作假，骗取荣誉的；
- (六) 团组织被党组织、上级团组织给予组织处理的；
- (七) 团组织负责人被党组织、上级团组织给予组织处理的
- (八) 其他不宜保留荣誉的。

八、评选程序

(一)“五四红旗团总支”，由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填写申请表，并自行准备申报材料（图文或图表并茂），校团委将邀请团员青年和青年教师代表开展答辩工作。

(二)“五四红旗团支部”，由班级团支部填写申请表，并自行准备申报材料（图文或图表并茂），经二级学院团总支评选推荐，校团委将邀请团员青年和青年教师代表开展答辩工作。

(三)“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必须召开班级团支部大会，经二级学院团总支审查后，报校团委审批。对于学院拟推荐的“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校团委将组织开展评选支撑材料的抽查，对材料不足以佐证奖项参评的申请书将予以驳回。

九、工作要求

（一）各二级学院团总支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以本次评选表彰为契机，大力选树先进典型，逐级推荐，实事求是，公平公正的推选出发成绩显著的先进集体和个人。

（二）班级公示时间为 1 天，学院团总支公示时间为 1 天，学校公示时间为 3 个天。

（三）严格把握时间进度，按时按质按量申报，以二级学院团总支为单位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材料。

（四）电子版于 4 月 25 日（星期五）12:00 之前发送至校团委官方邮箱（yncjxytw@163.com），邮件命名格式参考：建筑工程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推荐材料，相关附件命名格式参考附件，并将纸质材料于 4 月 25 日（星期五）12:00 提交至行政楼 109 校团委办公室，材料一律采用公文格式，A4 纸张双面打印。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871-67985781

电子信箱：yncjxytw@163.com

- 附件：1. 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名额分配表
2. 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申请表
(五四红旗团总支)
3. 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申请表
(五四红旗团支部)
4. 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汇总表
(五四红旗团支部)
5. 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申请表
(优秀共青团干部或优秀共青团员)
6. 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汇总表
(优秀共青团干部)
7. 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汇总表
(优秀共青团员)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5年4月10日

委员会

附件 1:

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5 年“五四”表彰名额分配表

表彰名称	表彰对象	表彰数量	名额分配					备注	
			建筑工程学院团总支	医护康养学院团总支	交通与信息工程学院团总支	人文教育学院团总支	校团委直属部门(组织)		
五四红旗团总支	集体	1	以评选标准为基础,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均可申报					不涉及	需答辩
五四红旗团支部	集体	10	各二级学院团总支统筹,限报 3-4 个班级团支部。					不涉及	需答辩
优秀共青团干部	个人	50	10	10	10	10	10	2 个项目均按照 1:1.5 比例开展院级评审。	
优秀共青团员	个人	100	25	25	25	25	/		
<p>备注:</p> <p>1.“个人奖项”评选程序为个人申报-班级团支部讨论表决-二级学院团总支复查-学校相关部门审查-校团委委员会公示-学校五四工作领导小组审定;</p> <p>2.“集体奖项”评选程序为班级团支部申报-二级学院团总支复查-公开答辩-校团委委员会公示-学校五四工作领导小组审定;</p> <p>3.以上 4 个评选项目,可不满额表彰或空缺。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可参照此表彰评选院级各类奖项,并报校团委组织部备案。</p>									

**附件 2：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
(五四红旗团总支)**

二级学院团总支（全称）			
团总支书记		联系电话	
团支部数		“智慧团建”团支部数	
团员数		“智慧团建”团员数	
团总支工作人员人数	此表仅填人数，另附组织架构及人员名单	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人数	此表仅填人数，另附组织架构及人员名单
团总支获奖情况	（仅填 2024 年 6 月至 2025 年 4 月期间获奖情况）		
团总支申报情况简介	300 字，可另附支撑材料（图文或图表并茂）		
团总支承诺	本支部承诺，以上情况属实，若有弄虚作假，接受自动取消评选资格。 团总支书记签字： 年 月 日		
学院党组织推荐意见	学院党组织盖章	学院党组织负责人签名（签章）： 年 月 日	
校团委委员会审批意见	校团委盖章 年 月 日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 制表

**附件 3：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
(五四红旗团支部)**

二级学院		辅导员（班主任）	
团支部名称		团员人数/班级人数	
团支部书记		联系电话	
“智慧团建” 团员数		2024 年度“智慧团建” 对标定级	() 星级
班级团支部 及团员获奖 情况	(仅填 2024 年 6 月至 2025 年 4 月期间获奖情况)		
团支部申报 情况简介	300 字，可另附支撑材料（图文或图标并茂）。		
团支部承诺	本支部承诺，以上情况属实，若有弄虚作假，接受自动取消评选资格。 辅导员（班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学院团总支 推荐意见	学院团总支盖章	学院团总支书记签名（签章）： 年 月 日	
校团委委员 会审批意见	校团委盖章 年 月 日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 制表

附件 4:

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五四红旗团支部”汇总表

报送二级学院团总支：_____（盖章）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序号	团支部名称	党员人数	团员人数	群众人数	团支书	辅导员 (班主任)
1	2024 级三年制大专建筑室内设计 1 班团支部	1	30	10	张三	李四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 制表

附件 5: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

□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申请表

姓 名	张三	性 别	男	(照片)
出生年月日	20020101	籍 贯	云南昆明	
民 族	汉	身份证号		
入团时间	202005	入团时所在学校	XX 中学	
年度志愿服务时长	校级 (小时) 院级 (小时)	班级成绩排名	1/50	
二级学院	建筑工程学院	辅导员 (班主任)	李四	
个人先进事迹	(获奖情况仅填 2024 年 6 月至 2025 年 4 月期间获奖情况)			
团支部大会 推荐情况	团支部有团员__名，2025 年__月__日召开团支部团员大会，实到 名，同意推荐__名，反对推荐__名，弃权__名。 团支部推荐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推荐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推荐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辅导员 (班主任) 监会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学院团总支 审查意见	学院团总支盖章			学院团总支书记签名 (签章): 年 月 日

<p>保卫处 审查意见</p>	<p>保卫处盖章 年 月 日</p>
<p>教务处 审查意见</p>	<p>教务处盖章 年 月 日</p>
<p>学生工作处 审查意见</p>	<p>学生工作处盖章 年 月 日</p>
<p>公示及抽检 情况</p>	<p>校团委盖章 年 月 日</p>
<p>领导小组 审批意见</p>	<p>领导小组盖章 年 月 日</p>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 制表

附件 6:

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优秀共青团干部”汇总表

报送二级学院团总支：_____（盖章）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	年度志愿服务时长	年级专业班级（部门岗位）	联系电话
1	张三	男	汉	530.....	校级：42 小时 院级：30 小时	2024 级三年制大专建筑室内设计 1 班	138xxxxxxxx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 制表

（备注：此表可下拉。）

附件 7:

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2025 年“五四”表彰“优秀共青团员”汇总表

报送二级学院团总支：_____（盖章）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智慧团建 团员编号	年度志愿 服务时长	年级专业班级（部门岗位）	联系 电话
1	张三	男	汉	2017530170XX	校级：42 小时 院级：30 小时	2024 级三年制大专建筑室内设计 1 班	138xxxxxxxx

共青团云南城市建设职业学院委员会 制表

（备注：此表可下拉。）